

2185 保羅第三次宣道開始的以弗所所發生的事 - 徒(18)22-(19)41 (旋風著)

首先我們說到在保羅的第三次宣道中的第二次到以弗所及亞波羅這人，並強調了「讓聖靈帶領查經」中的自由度。第二是講到保羅的再到以弗所，及接手使聖靈降臨的神蹟。第三是知道保羅有兩年在推喇奴的學房，並他的手巾或圍裙能治病。第四是說到趕鬼的人擅自稱主耶穌的名，卻反被惡鬼所勝，這使得主耶穌的名尊大。第五是看到了在以弗所的得勝，並看到信主的人行出來，去焚燒大量的邪書。第六是談到底米丟等銀匠因錢財的問題而鬧事的原委。最後提到了以弗所的書記安撫並散去眾人。

請注意，這篇文章是基於週日(4/12/26)的專題查經加以擴展而來，經文除了特別註明外，是基於和合本。如果文章中引用過去的文章，都在我們的網站上，『<https://a-christian-voice.com/>』，要按『對屬靈生命的瞭解』。

1. 保羅第二次的到以弗所及亞波羅這個人

「在凱撒利亞下了船，就上耶路撒冷去問教會安，隨後下安提阿去。住了些日子，又離開那裏，挨次經過加拉太和弗呂家地方，堅固眾門徒。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歷山太，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這人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訓，心裏(G4151, spirit)火熱(G2204, fervent)，將耶穌的事詳細講論教訓人；只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洗禮。他在會堂裏放膽講道，百基拉、亞居拉聽見，就接他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更加詳細。他想要往亞該亞去，弟兄們就勉勵他，並寫信請門徒接待他。他到了那裏，多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駁倒(G1246, refuted, convinced)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使徒行傳 18:22-28)

很報歉上次沒注意到，保羅的第二次宣道在回到安提阿時已結束，現在進入了第三次的宣道，我們就在開始時，重復上次講的一些事情，加上了其他相當多的分享。上次講的就是經文介紹亞波羅相當清楚，就請大家看看經文說到他的許多優點，缺點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洗禮。雖然那時他並不正確的瞭解救恩，但「他在會堂裏放膽講道，百基拉、亞居拉聽見，就接他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更加詳細。」(使徒行傳 18:26)請注意，百基拉的名字在前面，這表示了她對屬靈的事情比較清楚，所以這是排名的先後有意義的一個例子。後來亞波羅到了亞該亞，「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駁倒(G1246, convinced)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使徒行傳 18:28)

在這裏我們要強調以前所講過的，就是在「讓聖靈帶領查經」中，我們會在給我們的自由度中，看錯或作錯決定，當我們錯時，神會藉著不同的方法來更正我們的。這次是藉著網路讓我看到上次沒有看到的地方，所以有時還是要看參考書，尤其是講事實的時候，但也不能認為參考書一定對，要分辨。我們一定會有看不到的地方的，也就是保羅所說的，「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按他所當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哥林多前書 8:2)我們所當知道的，神會開我們眼睛的，不要自以為自己知道甚麼。

請注意，這個字火熱(G2204, fervent)祇出現兩次，另一次在這經文，「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裏(G4151, spirit)火熱(G2204, fervent)，常常服事主。」(羅馬書 12:11) 所以意思是非常清楚。問題是在百基拉告訴他之前，他傳錯了福音，所以祇是心裏火熱是不夠的，要正確的瞭解真理。我們常在剛信主的人身上看到這樣，因為心中火熱就想用人的力量去傳福音，真的該等到生命被足夠的改變才行，要不然極可能會相當快的燃盡那熱情，而感覺極度疲勞，這是很不好的，有時真的要等，這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再注意另外一個字，駁倒(G1246, convinced)祇出現這麼一次，不會是和合本翻成駁倒的意思，因為亞波羅是在宣道。他深知道，「...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馬書 10:17) 他不在跟猶太人辯論誰對誰錯，祇是要用真理說服(convince)他們，這符合大使命所說的(參馬太福音 28:18-20)，要講，但不需要爭論，因為人有自由意志，而且不是每一個人都有能聽的耳。

說到和合本的翻譯，用駁倒這字，好像是在說辯論，我們已說明不是這樣，我就利用這個機會，說一個辯論會無用的見證。在我高中的時候，有一天有位同學對我說，我們來辯論，你可選題目，站那一邊，但你一定輸，我那時當然不服氣，就照他說的選了題目並選了邊，我真的輸了。於是我想，即然後我可以選邊，我就選同樣的題目和另外一邊，這樣就可以辯贏了。他想了一想，說我會輸得更快，就不肯，而我當然更不服氣，一再請求，他終於肯了，最後是如他所說，我輸得更快。

所以我那時就該知道辯論是會沒用的，祇是我沒有學到這功課，直到四十多年後，我才從我弟弟口中知道為什麼我那時一定會輸。他說這人的邏輯比我好，祇要這人誘導我進到某一點，從那一點開始，邏輯上我必定輸。也許這樣講太簡潔了，我們現在就來看一個我能做到的最好解釋，就是利用一個小孩玩的井字遊戲(tic tac toe)來說明。在井字遊戲中，祇有如井字的九格，如果第一手可以在任何一格畫下圓圈，對手就可以在剩下的任何一格畫下叉叉。重複這樣，直到第一個人畫下的三個圓圈在一條線上，就贏了，或是對手的三個叉叉在一條線上，他就贏了，當然也有沒有任何一個人贏的情況。因為祇有九格，我們可以列出所有的情況，知道先手的如果每一步都選對了，一定會贏。後手要贏，就要先手犯錯，選了個不該選擇的地方，此後如果後手一直選對了，才有可能贏。

當然邏輯是複雜多了，我們剛才講的誘導，就是指對手在這邏輯上的犯錯。我們講了這麼多，祇是要讓大家知道，在大使命中說的，「...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馬太福音 28:19) 不是要大家去贏辯論，尤其是人有自由意志，會口服心不服的，當時的大部份猶太人就是很好的例子，今日也是如此，但是要如亞波羅式的去講，因為在大使命中是，「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馬太福音 28:20)

2. 保羅再到以弗所及接手使聖靈降臨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

聖靈賜下來。」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甚麼洗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洗。」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保羅接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一共約有十二個人。」(使徒行傳 19:1-7)

保羅第一次到以弗所時，「眾人請他多住些日子，他卻不允，就辭別他們，說：「神若許我，我還要回到你們這裏。」於是開船離了以弗所。」(使徒行傳 18:20-21) 我們現在看到，神的確許了他再回到以弗所，並賜給他一個神蹟，接手使聖靈降臨在十二個人身上，說方言並預言。事實上，他不只回到以弗所，並在那兒有兩年之久。

我們看到這十二個人有一個啓示錄對所有七個教會所說的，要有一個能聽的耳(參啓示錄 2:7,11,17,29; 3:6,13,22)，所以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我們以前在「2181 保羅第一次宣道的繼續, 並耶路撒冷第一次會議 - 徒(14)1-(15)12」中的「3. 保羅幾乎被石頭打死，並二人設立長老的事」，提到了使徒行傳 19:6，就請你們去看那相應之處，就知道保羅為什麼要接手使聖靈降臨了。

3. 保羅兩年在推喇奴的學房並他的手巾或圍裙能治病

「保羅進會堂放膽講道，一連三個月，辯論(G1256, disputing)神國的事，勸化眾人。後來，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在眾人面前毀謗這道。保羅就離開他們，也叫門徒與他們分離，便在推喇奴的學房天天辯論(G2156, disputing)。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住在亞西亞的，無論是猶太人，是希臘人，都聽見主的道。神藉保羅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有人從保羅身上拿手巾或圍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惡鬼也出去了。」(使徒行傳 19:8-12)

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進了會堂(參使徒行傳 17:1-2)，但有些人毀謗這道，保羅就自己和門徒離開他們，兩年之久在推喇奴的學房宣道。不是保羅自己，而神藉保羅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於包括了他的手巾或圍裙也能治病。請注意，這字 G1256 出現了十三次，不是辯論，而是剛才講的如亞波羅式的去講，這從「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來看，就很清楚了。

4. 趕鬼的人擅自稱主耶穌的名反被惡鬼所勝

「那時，有幾個遊行各處、念咒趕鬼的猶太人，向那被惡鬼附的人擅自稱主耶穌的名，說：「我奉保羅所傳的耶穌，敕令你們出來！」做這事的，有猶太祭司長士基瓦的七個兒子。惡鬼回答他們說：「耶穌我認識，保羅我也知道。你們卻是誰呢？」惡鬼所附的人就跳在他們身上，勝了其中二人，制伏他們，叫他們赤着身子受了傷，從那房子裏逃出去了。凡住在以弗所的，無論是猶太人，是希臘人，都知道這事，也都懼怕，主耶穌的名從此就尊大了。」(使徒行傳 19:13-17)

我們看到人擅自稱主耶穌的名是沒有用的，甚至會產生反效果，這是不是和這相似嗎？「先知託耶和華的名說話，所說的若不成就，也無效驗，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說的，你不要怕他。」(申命記 18:22) 聽從假先知的話的人，會做出錯誤的決定的。這裏也看到以弗所的人，就因此而尊大主耶穌的名，有些人信了，也有些人懼怕。

5. 在以弗所的得勝並焚燒大量邪書

「那已經信的，多有人來承認訴說自己所行的事。平素行邪術的，也有許多人把書拿來，堆積在眾人面前焚燒。他們算計書價，便知道共合五萬塊錢。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就是這樣。這些事完了，保羅心裏定意，經過了馬其頓、亞該亞，就往耶路撒冷去；又說：「我到了那裏以後，也必須往羅馬去看看。」於是從幫助他的人中，打發提摩太、以拉都二人往馬其頓去，自己暫時等在亞西亞。」(使徒行傳 19:18-22)

對那些信了的人，就徹底悔改，行了出來，包括了焚燒大量邪書，使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在這裏看到了保羅要去羅馬的計劃，但顯然那時沒有想到是暎綁著去的，就像經文說的，「非斯都既然定規了，叫我們坐船往意大利去，便將保羅和別的囚犯交給御營裏的一個百夫長，名叫猶流。」(使徒行傳 27:1) 他也打發提摩太、以拉都二人往馬其頓去，自己還暫時留在以弗所。

6. 底米丟等銀匠的鬧事原委

「那時，因為這道起的擾亂不小。有一個銀匠，名叫底米丟，是製造亞底米神銀龕的，他使這樣手藝人生意發達。他聚集他們和同行的工人，說：「眾位，你們知道我們是倚靠這生意發財。這保羅不但在以弗所，也幾乎在亞西亞全地，引誘迷惑許多人，說：『人手所做的，不是神。』這是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這樣，不獨我們這事業被人藐視，就是大女神亞底米的廟也要被人輕忽，連亞西亞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榮也要消滅了。」眾人聽見，就怒氣填胸，喊着說：「大哉，以弗所人的亞底米啊！」滿城都轟動起來。眾人拿住與保羅同行的馬其頓人該猶和亞里達古，齊心擁進戲園裏去。保羅想要進去，到百姓那裏，門徒卻不許他去。還有亞西亞幾位首領，是保羅的朋友，打發人來勸他，不要冒險到戲園裏去。聚集的人紛紛亂亂，有喊叫這個的，有喊叫那個的，大半不知道是為甚麼聚集。有人把亞歷山大從眾人中帶出來，猶太人推他往前，亞歷山大就擺手，要向百姓分訴。只因他們認出他是猶太人，就大家同聲喊着說：「大哉，以弗所人的亞底米啊！」如此約有兩小時。」(使徒行傳 19:23-34)

我們看到底米丟等銀匠因錢財的問題去攻擊保羅，雖然他說的是真理，「...人手所做的，不是神。...」(使徒行傳 19:26) 對基督徒而言，聖經說得很清楚，「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錢財，財富)。」(馬太福音 6:24)

因為那時的眾人是相信亞底米(G735, Diana)的，底米丟等銀匠就用她來鼓動眾人，我們看到人是相當容易被煽動的。想要抓保羅，卻祇拿到該猶和亞里達古到戲園，保羅雖不自己的生命為念，最後還是因門徒及勸他的人作了對的選擇，不去作沒有必要的犧牲，要知道，「在耶和華眼中，看聖民之死極為寶貴。」(詩篇 116:15) 雖然猶太人亞歷山大要解釋，眾人卻不給他機會，祇約有兩小時的一直喊叫：「...大哉，以弗所人的亞底米啊！...」(使徒行傳 19:28) 請注意，雖然聖經沒有明說，亞歷山大應該是門徒，因用的是分訴這字。

7. 以弗所的書記安撫並散去眾人

「那城裏的書記安撫了眾人，就說：「以弗所人哪，誰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是看守大亞底米的廟，和從宙斯那裏落下來的像呢？這事既是駁不倒的，你們就當安靜，不可造次。你們把這些人帶來，他們並沒有偷竊廟中之物，也沒有謗讟我們的女神。若是底米丟和他同行的人有控告人的事，自有放告的日子，也有方伯可以彼此對告。你們若問別的事，就可以照常例聚集斷定。今日的擾亂本是無緣無故，我們難免被查問。論到這樣聚眾，我們也說不出所以然來。」說了這話，便叫眾人散去。」(使徒行傳 19:35-41)

書記是用他知道的事實來安撫他們的控告，就是看守大亞底米的廟，和廟中有他們以為是從宙斯那裏落下來的像。這像顯然是從天上掉下來的，難怪會有人說，這是形狀有點像戴安娜(亞底米)的碩石。但書記知道他們是無理取鬧，被查問也說不出所以然來，因此叫眾人散去。